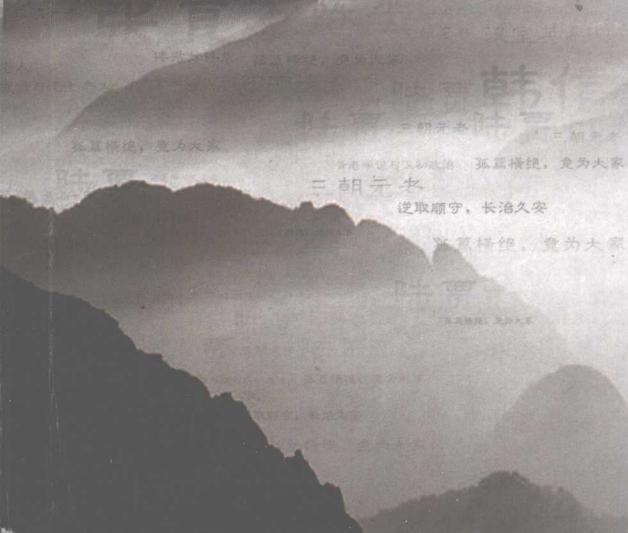


刘邦建了一个谋士群。当中六位顶尖高手，运筹帷幄，折冲樽俎，帮助他完成了从一个市井无赖到大汉开国皇帝的伟大蜕变。其间波澜壮阔，精彩无限；梁由之大笔如椽，娓娓道来。

汉开国 谋士群



天涯社区
www.tiaya.com



辽宁人民出版社

孤篇横绝，竟为大家

孤篇横绝，竟为大家

大汉开国

梁由之 ○著

祺士群

刘邦建了一个谋士群。当中六位顶尖高手，帮助他完成了一番大业。从一个市井无赖到大汉开国皇帝的伟业，其间波澜壮阔，精大彩无限；大笔如椽，娓娓道来。

©梁由之 2008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大汉开国谋士群 / 梁由之著. —沈阳:辽宁人民出版社,
2008.6

ISBN 978-7-205-06371-9

I. 大… II. 梁… III. 历史人物—列传—中国—汉代
IV. K820.3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8)第 079403 号

出版发行：辽宁人民出版社

地址：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：110003

电话：024-23284324（邮购）024-23284321（发行部）

传真：024-23284191（发行部）024-23284304（办公室）

网址：<http://www.lnpph.com.cn>

印 刷：沈阳市第三印刷厂

幅面尺寸：165mm×235mm

印 张：17 $\frac{3}{4}$

字 数：266 千字

出版时间：2008 年 6 月第 1 版

印刷时间：2008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

责任编辑：艾明秋 娄 瓏 董 喃 高 丹

封面设计：感觉空间工作室 木 光

责任校对：陈文本

书 号：978-7-205-06371-9

定 价：29.80 元

小 引

从小倾心军旅之事，对金戈铁马逐鹿中原，运筹帷幄决胜千里，一直心慕手追，无限神往。又一向喜欢乱翻书，尤其对军政、历史读物及人物传记，更是情有独钟，废寝忘食。20世纪80年代前期，先后读到温功义的《三案始末》和黄仁宇的《万历十五年》，惊为天人，叹为观止。倏忽廿载，时移景迁，纸媒不再独领风骚，网上冲浪早就成为时尚，但这两本小书，兀自是我床头案上的常备书籍，常读常新。坦率地说，在刻下铺天盖地的历史写作热潮中，尽管姹紫嫣红煞是好看，却似乎并无什么真正重量级的作品能够后出转工，带给我类似的惊艳和阅读快感。

2005年中，几个非常偶然的因素凑在一起，机缘巧合，我开始在天涯社区敲发一点文字。克尔凯郭尔说过：如果非说不可，那么现在就说。没想到的是，就此一发而不可收。这些文章产生的影响和受欢迎的程度，亦远非始料所及。《红尘冷眼》《风雨江山》《百年五牛图》……，一个个系列应运而生纷至沓来，倒也使我这个玩票的局



外人多多少少体味到些微京城文化名人老六津津乐道的所谓“写作的快感”。

2006年10月19日，是鲁迅先生逝世70周年纪念日。就在这天，敲毕《关于鲁迅》、《百年五牛图》系列全部5篇文章得以了账。我长长吁了一口气，如释重负。稍后，去长三角转了一圈。在上海，特意到虹口公园的鲁迅墓和山阴路的鲁迅故居看了看，借以获得一种无从替代的现场感。这于我，无疑是一种仪式的完成。此后一段时间，将会与鲁迅相对疏离一点，暂时也不想再写现代史方面的内容。我打算将眼光和笔墨向前投放一番，走进历史，换一种玩法。

于是便轮到“谋士群研究”了。计划中的这个系列，是一“三部曲”，包括《大汉开国谋士群》《三国谋士群》和《大唐开国谋士群》。我认为这是三个雄奇瑰丽、英才辈出的历史时代，值得花点力气好生写写。敲谋士群系列玩，大致有两层目的：表层是过把瘾。熟悉的朋友都知道，我对军人军事的兴趣，远超文人文事。正值壮岁，忽焉盛世已至，形势比人强，夫复何言。看来，只能满足于纸上谈兵了。深层目的，则是为日后开敲我最想写的作品——《精神与肉身：我的1997》，先找找感觉，练练笔。

写什么是一个问题，怎么写又是一个问题。

胡适说：“历史家须要有两种必不可少的能力：一是精密的功力，一是高远的想像。没有精密的功力，不能做搜求和评判史料的功夫；没有高远的想像力，不能构造历史的系统。”又说：“史学有两方面，一方面是科学的，重在史料的搜集与整理；一方面是艺术的，重在史实的叙述与解释。”

张荫麟写道：“史学应为科学欤？抑艺术欤？曰：兼之。……理想之历史须具二条件：(1)正确充备之资料；(2)忠实之艺术的表现。”

根据我的理解，两位先生说的其实是一个意思。简而言之就是说，历史读物应该做到：1.可信；2.好看。

对本书的内容、视角、结构、语感和叙事策略，我有自己的一些考量。

内容方面，在充分拥有史料的基础上，整理爬梳，去伪存真，分析比较，自成体系，成一家之言。基本史实力求坚实可靠，尽量减少硬伤，坚决拒绝“戏说”。对《史记》和历代学者的相关研究成果，多有借重；但在衡人论事的具体立场、观点与方法上，则一凭己好，以我为主，不迷信盲从任何前贤。

关于视角，我选取了兴汉集团的 6 位主要谋士：萧何、张良、陈平、郦食其、随何、陆贾，作为本书叙事主体和切入面。

至于结构和叙事策略，也许可以说，我执意选择了一种最不省力的写法：全书是比较特殊的长篇结构，是一个密切的整体，行文布局务必统筹兼顾，首尾照应，环环相扣，大开大阖，而又可以各自独立成篇；既集中突出重点，又适当顾及全面。这种长篇写法，宛如建造一栋大厦，工程竣工后，细部与整体的韵味才能够充分展现。当然，“即时快感”也不容忽视。如果以人物或事件为主轴一篇篇拉杂随意写出，当然省心省力省事，但似乎没多少意思。窃以为现在这种写法比较具有挑战性，也比较有趣。

语感是很有兴味的话题。清新俊逸，婉转流畅，当属基本要求。行云流水，随物赋形，则是苏东坡、曹雪芹这等天才卓绝的顶尖高手才具有的手段与本事。一部《红楼梦》，诚如王昆仑所言，曹雪芹“以艰苦沉重的心情写黛玉，以郑重深曲的笔墨写宝钗，以酣畅活泼的情调写凤姐”，各适其宜，各尽其妙，端的了得也么哥。梁某何人，自惭而已。虽不能至，心向往之。至于大汉开国人与事，本来就是斑斓多姿，雅俗并存，自然不宜用一种平板的调子一叙到底。我担心的倒是该俗时俗不下去，当雅处又雅不起来。偶有插科打诨郢书燕说的闲笔，皆属行文所至信手拈来，俾使有助于文章的生动、风趣和意境。

《大汉开国谋士群》不是小说，不是“历史大散文”，也不是传统意义上的评传之类，我有意把它写成了这么一个非驴非马、不三不四的形态。在文体上，求新求变，不拘一格，试图写出若干新意和亮点。至于究竟做得如何，尚有待于市场和时间的双重检验。



这是我的第一部长篇。历时经年，断断续续，终于顺利完成，即将付梓。欣慰之余，却也不无惶惑。

为什么写作？怎样的写作才有意义呢？顾炎武的说法是：“其必古人之所未及就，后世之不可无，而后为之，庶乎其传也与？”他举例说：“宋人书如司马温公《资治通鉴》，马责与《文献通考》，皆以一生精力成之，遂为后世不可无之书，而其中小有舛漏，尚亦不免。若后人之书愈多而愈舛漏，愈速而愈不传，所以然者，其视成书太易，而急于求名故也。”而加缪更是言简意赅干脆利落：“我只知道谈论我所经历过的事情。”

当然我也记得另一个西方作家的名言：“写下就是永恒。”

我写下了《大汉开国谋士群》。在此，谨向与有功焉的各位亲友一并致谢。所有作品，最终都是由作者和读者共同完成的。我完成了属于自己的一半任务，另外的一半，就拜托与本书有缘的读者诸君了。

梁由之

2008年4月26日

改定于深圳天海楼

前　言

秦时明月汉时关，万里长征人未还。——王昌龄

遥望长安花雾隔，百年谁覆烂柯棋？——陈寅恪

雄才大略的秦王嬴政凭仗秦国“地形便，山川利，财用足，民利战”的全方位优势，“奋六世之余烈”，花费十年时间，扫平六国，一统天下，结束了自东周以来长达五百余年的诸侯割据局面，“书同文”，“车同轨”，“行同伦”，建立起中央集权、繁荣昌盛、空前强大的大秦帝国。他自号始皇帝，严刑峻法，穷奢极欲，焚书坑儒，兴作无度，进而梦想子孙后代能千秋万载，永享帝业。可惜人算不如天算，秦失其鹿，天下共逐，二世而亡，霸业成灰，真所谓来也匆匆，去也匆匆。继之而起的，是嬴政(前259—前210)的同时代人刘邦(前256—前195)。汉高祖其实仅比秦始皇小三岁，介于其间的楚霸王项羽(前232—前202)则是后生晚辈——虽然刘邦跟项羽和他的叔父项伯先后拜过把子，一塌糊涂地一概以兄弟相称。

刘邦给人们的印象通常只是个“好酒及色”的流氓无赖，这个昔日的泗水亭长居然能够在秦末群雄中脱颖而出后来居上，与彪悍无敌不可一世的项羽争战数载并最终胜出，成为大汉王朝的开国君主，让不少人大跌眼镜。诗曰：匹夫竟续祖龙业，乱世翻成竖子名。这其实是一种皮相之见。

战胜项羽、天下大定后，刘邦与文武百官在洛阳南宫置酒高会，畅谈刘项得失天下的缘由。高起、王陵等人先后发言，一二三四五六七说了一大串。刘邦认为他们只知其一，不知其二，没有抓住问题的要害。他以权威口吻作总结性报告说：“夫运筹策帷帐之中，决胜于千里之外，吾不如子房；镇国家，抚百姓，给馈饷，不绝粮道，吾不如萧何；连百万之军，战必胜，攻必取，吾不如韩信。此



三者，皆人杰也，吾能用之，此吾所以取天下也。项羽有一范增而不能用，此其所以为我擒也。”

俗话说，得人心者得天下。这当然是不错的，但还不够，窃以为应该再补上一句才算周全：得人才者得天下。

孙子说，上兵伐谋。又说，夫未战而庙算胜者，得算多也。

知人者智，自知者明。事所必至，理有固然。由此看来，刘邦之所以笑到了最后，绝非偶然。这既之善于发现人才，使用人才，驾驭人才，无人可及。没有谁能随随便便成功。

刘邦列举他赖以成功的兴汉三杰依次是：张良、萧何、韩信。其中张良和萧何二人，是辅佐他夺取天下、建设政权的主要谋士。至于韩信，则是在楚汉战争中发挥了关键作用的一位军事统帅；而韩信的发迹成功和身败名裂，又都与萧相国有着密不可分的种种瓜葛，“成也萧何，败也萧何”，此之谓也。在这个意义上，如果干脆说“得谋士者得天下”，大约也差之不远。

谋士是中国历史上一个特殊的群体。把他们当中若干具有代表性、富于传奇色彩的出色人物作为一个整体来进行分析研究，相信是一项很有意义、也颇具兴味的工作。

《大汉开国谋士群》是本人“谋士群研究”系列的第一部（另两部为《三国谋士群》《大唐开国谋士群》），时间主要界定在公元前209年（秦二世元年）至公元前179年（汉文帝元年），即秦末汉初时期。这段为期约30年的历史，风起云涌，人才辈出，威武雄壮，可歌可泣，对两千多年来中国历史的形成和发展具有特别重要的意义，值得大书特书。

本书的主人公，是萧何、张良、陈平、郦食(yì)其(jī)、随何、陆贾这六个在大汉开国和巩固政权过程中居功至伟、极具个性特色的谋士。先贤们博大精深的思维方式和斑斓多姿的人生道路，可以给后人提供多方面的启发和借鉴。书中涉及的人物和故事，大致包括了秦末汉初主要的帝王将相、才子佳人和重大事件。在某种意义上，将《大汉开国谋士群》看作一部视角独特的秦楚战争、楚汉战争及西汉开国简史，也未尝不可。

| 目录 |

小引

前言

第一章 萧何

- 千古良相 /2
- 攀龙附凤 /4
- 深谋远虑 /13
- 成也萧何：关于韩信（上）/22
- 韩信将兵：关于韩信（中）/31
- 败也萧何：关于韩信（下）/54
- 伴君如伴虎 /67
- 萧规曹随 /73

第二章 张良

- 帝者师 /80
- 博浪椎与圯上老人 /82
- 风云际会 /88
- 鸿门宴 /96
- 运筹帷幄 /103
- 定国安邦 /111
- 功成身退 /117
- 黄老学说与汉初政治 /122

第三章 陈平

- 一个足智多谋的大帅哥之非凡人生 /134
- 女子 /135
- 主子 /138
- 点子 /143
- 左右逢源 /155
- 三朝元老 /163

第四章 郦食其

- 郦生其人 /174
- 高阳酒徒 /175
- 汉室英烈 /181
- 田横五百士 /188
- 大汉开国群英榜 /194

第五章 随何

- 孤篇横绝，竟为大家 /204
- 众王的末日（上） /213
- 众王的末日（下） /229

第六章 陆贾

- 随陆无武，绛灌无文 /240
- 逆取顺守，长治久安 /242
- 陆生渡岭，两使南越 /248
- 协和文武，将相安刘 /255

主要参引书目 /268

秦时期全图 /271

西汉时期全图 /272

第一章

萧何

千古良相

攀龙附凤

深谋远虑

成也萧何：关于韩信（上）

韩信将兵：关于韩信（中）

败也萧何：关于韩信（下）

伴君如伴虎

萧规曹随





千古良相

自秦迄今，历两千年，中华盛世，首推汉唐，千古良相，必称萧曹。

诸葛亮应该算是最富盛名的贤相了。晋人陈寿在《三国志·诸葛亮传》的结尾这样评论传主：“可谓识治之良才，管、萧之亚匹矣。”唐代诗圣杜甫在缅怀诸葛丞相的《咏怀古迹之五》一诗中赞叹道：“伯仲之间见伊吕，指挥若定失萧曹。”这两个很有代表性的学者和文士，相隔数百年，风马牛不相及，却不约而同地拿萧相国作为良相的标高。

萧何是西汉王朝的开国丞相。在夺取江山和巩固政权的过程中，他一直是兴汉集团的核心成员，是刘邦的重要谋士和左右手，对这个集团的形成、发展、壮大和最终成功，作出了突出贡献，建立了丰功伟绩。

刘邦率军占领秦都咸阳后，将吏们都忙于抢夺金银财宝，及时享乐。只有萧何与众不同。他单独首先收取“秦丞相御史律令图书藏之”，由此掌握了全国的地形、户口、物产等情况，为此后持续数年的长期消耗性战争早早盘下了定海神针，表现出过人的眼力。

项羽违背义帝原约，将刘邦的封地由关中改为偏远的汉中和巴蜀后，刘邦和手下的将领们都非常生气，不愿前往就国，群情激愤，楚汉战争一触即发。孙子曰：“主不可怒而兴师，将不可愠而致战。”如果这个时候与项羽决裂开战，无异于以卵击石，一定凶多吉少。萧何力排众议，极力说服刘邦认清敌强我弱的现实，坚决反对轻举妄动，主张先作战略退却，收回拳头，保存实力，积聚力量，伺机而动。这是极为重要的一着，否则后果不堪设想。

“还定三秦”后的整个楚汉战争期间，萧何留镇关中，固守根本，建设了巩固的根据地并负责提供有力的后勤保障，源源不断地以大量兵员和物资支援前线，使屡败屡战的刘邦从无匮乏之感，总能够咸鱼翻生卷土重来，最后得以反败为胜。

大汉帝国建立后，萧何在刘邦“约法三章”的基础上，参照秦法，制定了汉法九章，统一了全国律令。他还协助刘邦，通过减少赋税、复员兵卒、释放奴婢、

发展生产等政策措施，使饱受苛酷秦政和长期战争摧残的士民喘了一口气，得以休养生息。社会逐渐安定，经济得到恢复和发展，并为日后的“文景之治”奠定了政策和物质基础。

萧何颇有知人之明。在刘邦势力还比较微弱的时候，他全力举荐当时还泯然众人默默无闻的韩信出任汉军主将，这也许可以视为汉楚双方成败兴衰的关键。后来，他又被迫协助吕后诱杀韩信，以致后人有“成也萧何，败也萧何”的感慨。从心理角度分析萧何为什么帮助吕后诛灭韩信，是很有意味的。

萧相国还颇具容人雅量。他病重弥留之际，捐弃个人恩怨，以国家根本利益为重，向朝廷推荐与自己有嫌隙的曹参作为相位继承人，保证了政权和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。萧规曹随，成为千古佳话。

刘邦与萧何的私人感情很不一般。他力排众议，坚持将萧何列为头号功臣，恩宠无人可比。君子之泽，五世而斩，萧何却是个例外。萧相国身后，子孙四次因罪失去侯爵，皇帝总是搜求他的其他后人，续封酂侯，这在功臣中是绝无仅有的特例。

西汉开国皇帝与丞相齐心协力，合作无间，取得巨大成功，看起来似乎是一对珠联璧合的模范帝相，也成为后世景仰学习的样板。与他们最具可比性的，是同样从布衣崛起的大明帝国的开国皇帝朱元璋与首辅李善长。

朱元璋起兵之初，向李善长请教平定天下之策。李善长说：“汉高祖起自布衣，知人善任，不乱杀人，五年就成就了帝业。你们老家相距不远，效法高祖的所作所为，平定天下并非难事。”朱元璋认为很对。洪武三年（1370），明太祖大封群臣，左丞相李善长封韩国公，位居功臣之首，制词比之为萧何，褒奖得天花乱坠，无所不至，俨然又一对不让前人专美的模范帝相横空出世了。但这只是一种表象。

饶是萧何与刘邦关系那么深那么铁，为人处事非常低调，十分小心谨慎，采取了多项措施自保，甚至不惜自诬，还是不能完全消除刘邦的猜忌，一度被交送廷尉拘押审问。所幸有人说情，加之刘邦毕竟还算恢宏大度，结果总算有惊无险。

李善长就没有这么好的运气。洪武二十三年（1390），朱元璋以莫须有的罪



名将这位退休多年、老态龙钟、时年七十七岁的第一功臣阖家老小七十余人一概处死，唯有李善长的长子李祺托妻子临安公主的福，与儿子李芳、李茂等人得到恩免，捡了几条命。朱元璋前后用过四位丞相，居然无一善终。他后来更是干脆废除了历经千年的丞相制度。钱穆指出，“明代的政治，走上歧途”，“恶化的主因，便在洪武废相。自秦以来辅弼天子处理国政的相位，至是废去，遂成绝对对君主独裁的局面”。

封建社会君臣之间普遍存在深刻矛盾，关系往往是畸形的，这是由帝制“家天下”的非人性本质所决定的。随着帝权的不断膨胀，这种畸形就表现得越来越明晰、刺眼，带来巨大的负面效应。

中国的千年帝制，废除尚不到百年，流弊仍然极多极重。世界潮流，浩浩荡荡，顺之者昌，逆之者亡。抚今追昔，温故知新，进行自由民主、富有效率、符合人性的现代化制度性建设，仍是刻下的当务之急。

攀龙附凤

萧何是泗(sì)水郡沛县丰邑人，跟刘邦是小老乡。他通晓法律，为人平和公道，交游广泛，人缘极佳，处理问题既老练又周到，文笔也很来得，在县令手下当了个“主吏掾”，大致相当于现在的县政府办公室主任。

秦朝有一位御史，奉命来检查监督郡政，萧何被抽调跟随办事。他抓住机会，卖力表现了一番，鞍前马后，东奔西颠，将一应事体全都打理得井井有条妥妥帖帖，让御史十分满意。于是御史提拔萧何升任泗水郡的“卒史”，主管全郡的文书档案。这点差事，对未来大汉王朝的开国丞相而言，当然只是小菜一碟。萧何应付裕如，不久又轻轻松松随随便便地在一次官员考评中拿了第一，让御史更是大为高兴，觉得面子光光牛皮哄哄：他既佩服萧何的能力，也佩服自己的眼力。

这位御史可算是个颇有使命感、为国惜才的官员，有良心，又肯负责任，他认为萧某还是大材小用了，打算向皇上举荐萧何到朝廷任职，一展身手。其实他们之间纯属工作关系，并没多少私交，更无行贿受贿情事。不过这次萧卒史

没有接受上司的好意，再三辞谢，终于没去。至于萧何究竟是安土重迁呢，还是他已经未卜先知，敏感地意识到山雨欲来风满楼，天下大乱在即，不愿意离开自己熟悉的环境和人群呢，史无明载，就只好存疑了。

萧何精明谨慎勤勉细致，固然是个顶呱呱的能吏，但这种人并非稀缺动物，一抓一大把。如果天下太平，他也只不过是一名称职的小公务员罢了，充其量也就混个司局级退休，几乎百分百会在历史的汪洋中湮没无闻，难以激起哪怕是一朵微末的浪花。太史公说，“萧相国何于秦时为刀笔吏，碌碌未有奇节”，实在并无什么了不得的惊人之处；他之所以能成为响当当硬邦邦的大人物，是“依日月之末光”——也就是说，萧何能出人头地，是因为攀龙附凤，跟对了领导；具体地说，就是托了刘邦的福，沾了刘邦的光。

公不离婆，秤不离砣。鱼儿离不开水，瓜儿离不开秧。没有汉高祖就没有萧相国。介绍萧何，不能不说到刘邦。



萧何很喜欢结交朋友。【曹同煜 绘画】



乱世出英雄。萧何本身，固然素质良好，历史对他也很慷慨，给他提供了一飞冲天的机会和平台。

萧何很喜欢结交朋友，三教九流，无所不包。像沛县看守所所长曹参啦，县政府车马队队长夏侯婴啦，担任泗水郡卒史的同事周苛啦，屠狗的樊哙啦，丝绸贩子灌婴啦，编席匠兼吹鼓手周勃啦……都是他的哥们，关系倍儿铁。这些人抱成一团，经常非法集会，在一起喝酒吹牛，唱歌泡妞。他们有福同享有难同当，同声相应同气相求，进而集结为一个在当地潜势力很大、带黑社会性质的小集团。

蛇无头而不行。这些人共同的老大，乃刘季刘老三，亦即刘邦，也就是后来的汉高祖。萧何、曹参这帮哥们夤(yín)缘时会发迹变泰，建功立业裂土封侯，后来都成为大汉开国布衣将相群中的重要角色。

刘邦何许人也？

提起此马来头大。

刘邦出身寒素，排行第三，人唤刘季，正经名字都没一个。他的大号“刘邦”据说是当了皇帝之后才让叔孙通那些个儒臣帮助取的，以便观瞻。为了方便起见，本文一般径书“刘邦”。

刘妈妈一次在湖边休息，梦中与龙交合。忽然雷电交加，天昏地暗。刘老爹恰好找了过去，看见一条蛟龙正盘在他媳妇身上优哉游哉。这以后，刘妈妈肚子慢慢就大了，随后产下刘邦。所以呢，说不准刘邦究竟是沛县丰邑中阳里农民刘老爹的血脉，还是天上见首不见尾的神奇的龙种。

长大以后的刘邦，出落得一副好皮囊，威风凛凛，相貌堂堂，突起的上额，高高的鼻梁，一把美髯飘在颌下，七十二颗黑痣左腿里藏，瞧这刘家小三，倒是不无几分龙种模样。

刘邦性情豁达，心胸开阔，恢弘大度，乐善好施，不拘小节，伶俐敏捷，尤其善于驾驭各色人等。平素游手好闲东游西逛，什么家务事和农活都不愿意沾手。刘老爹看不过眼，经常批评三儿子不务正业，并拿干农活的好把式、辛勤劳作慢慢挣下一份家当渐臻小康的小二子现身说法，作为近在眼前的活生生的榜样。争奈榜样的力量是有限的，人各有志，老三根本听不进去。他对此不屑一